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1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形式发送给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1年9月23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HAO HONG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已符合解除限售条件，鉴于本次一名激励对象因个人KPI考核结果为“D”，按照《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公司拟对上述原因涉及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0,000股予以回购注销处理。其余25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111,220股限售股将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应规定办理后续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变的前提下，拟将公司及子公司向各家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进行重新分配。调整后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万元人民币)	授信额度 (万美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	4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000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	2,5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	27,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	16,000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子公司办理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保函、信用证、保理等业务，综合授信额度以银行最终批复为准。

公司授权总经理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各子公司生产经营及正常业务开展需求，公司拟在不超过原担保总额的基础上，增加为凯莱英医药化学(阜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新凯莱英”)和天津凯莱英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莱英制药”)向金融机构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并明确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各家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时的担保额度。调整后的具体担保额度分配如下：

银行名称	被担保公司	担保额度 (万元人民币)	担保额度 (万美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	凯莱英生命科学、凯莱英制药 阜新凯莱英、吉林凯莱英	40,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凯莱英生命科学、吉林凯莱英	20,000	-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凯莱英生命科学、吉林凯莱英	-	2,5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	吉林凯莱英	27,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	吉林凯莱英	16,000	-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上述额度区间内公司将合理选择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授信担保合作并签署相关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董事会决议。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告信息。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